

兴银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1 年 1 月 25 日

送出日期：2021 年 1 月 26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兴银货币	基金代码	000741
下属基金简称	兴银货币A		兴银货币B
下属基金代码	000741		000740
基金管理人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08-27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货币市场基金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洪木妹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9-08-22
		证券从业日期	2007-07-01
	李文程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8-04-11
		证券从业日期	2011-07-01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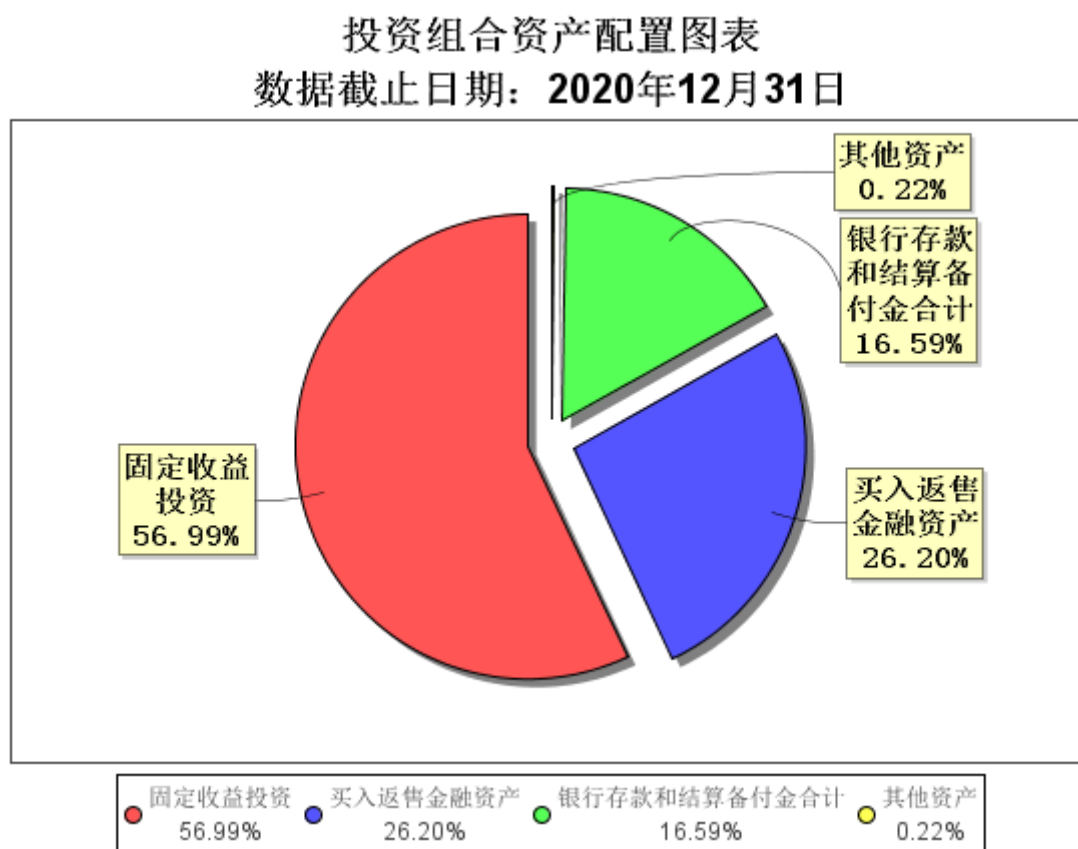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保持较高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创造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具体如下： 1、现金； 2、通知存款； 3、短期融资券； 4、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大额存单； 5、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 6、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中央银行票据； 7、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债券回购； 8、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中期票据；

9、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资产支持证券；
 10、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货币市场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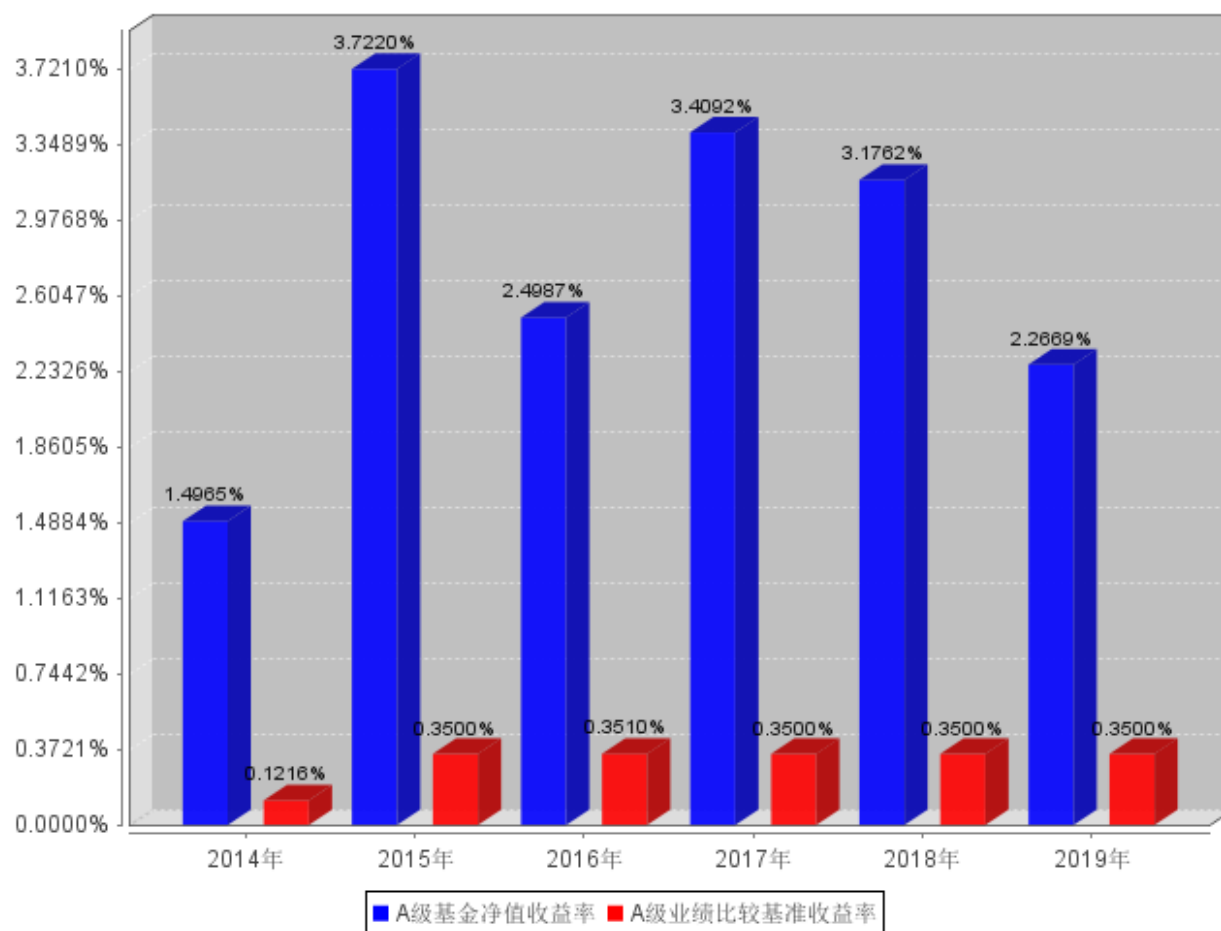
主要投资策略	（一）利率预期策略；（二）期限配置策略；（三）品种配置策略；（四）银行定期存款及大额存单投资策略；（五）套利策略；（六）流动性管理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货币市场基金，长期风险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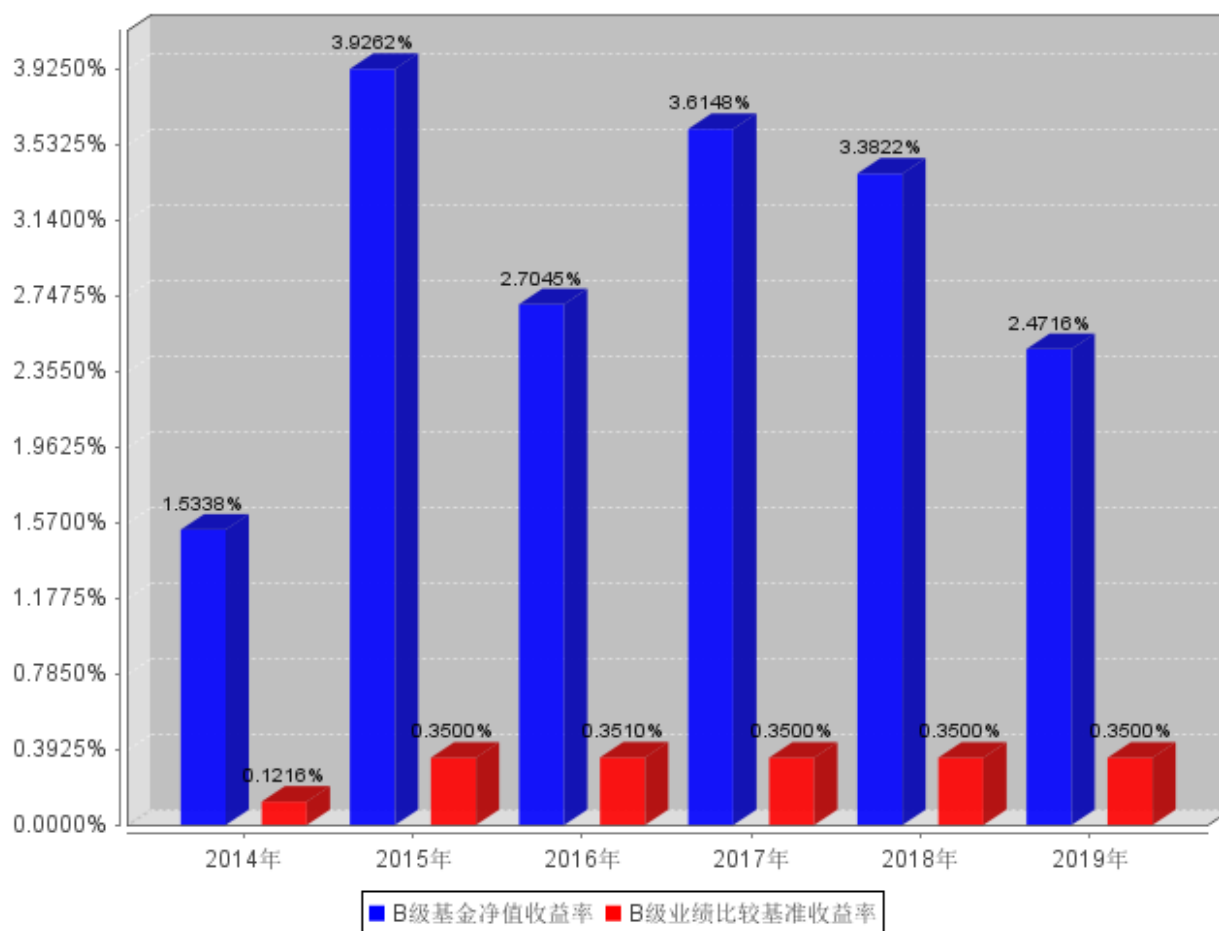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收益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A级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B级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业绩表现截止日期2019年12月31日。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申购费：本基金不收取申购费用

赎回费：在通常情况下不收取赎回费用。

在满足相关流动性风险管理要求的前提下，当本基金前10名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持有份额合计超过基金总份额50%，且本基金投资组合中现金、国债、中央银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券以及5个交易日内到期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合计低于10%且偏离度为负时；为确保基金平稳运作，避免诱发系统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应当对当日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赎回基金份额超过基金总份额1%以上的赎回申请征收1%的强制赎回费用，并将上述赎回费用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确认上述做法无益于基金利益最大化的情形除外。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0.27%
A类	0.27%
B类	0.17%

托管费		0.05%
销 售 服	兴银货币A	0.25%
务 费	兴银货币B	0.15%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律师费、会计师费、仲裁费和诉讼费等	

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投资过程中面临的主要风险有：市场风险、信用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其他风险及本基金的特定风险。

本基金的特定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可能面临较高流动性风险以及货币市场利率波动的系统性风险。货币市场利率的波动会影响基金的再投资收益，并影响到基金资产公允价值的变动。同时为应对赎回进行资产变现时，可能会由于货币市场工具交易量不足而面临流动性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ffunds.cn]、客服电话[40000-96326]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其他重要资料